

第十六課 申命記

棕櫚灘華人基督教會成人主日學 聖經研讀班 周奇勇

導論：民數記結束的時候，敘述到以色列人已經到達了應許之地的大門，安營在耶利哥對岸，摩押的平原上（民 33：48～49；申 1：5）。這時，他們已經占領了約但河的東岸了，這片土地在後來的幾百年都屬以色列疆土的一部分。記敘至此，摩西便停下來，向以色列人解釋他們的信仰和國家的特性。申命記不少的篇幅，都記述到耶和華他們的神，對以色列人的要求；但更重要，貫徹全書的，卻是大行奇事，拯救以色列歸祂自己的神，要以色列對祂毫無保留地，全然效忠。「你要敬畏耶和華你的神，事奉祂、專靠祂……。祂……是你的神，為你做了那大而可畏的事，是你親眼所看見的。你的列祖七十人下埃及；現在耶和華你的神，使你如同天上的星那樣多」（10：20～22）。神對以色列人首要的命令，就是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6：5）。這個命令，後來也成為基督徒必須遵行、首要的誡命（參：太 22：37；可 12：30；路 10：27）。

作者：摩西(除了最後的一部分) 寫作日期：大約公元前1,400年
所記事情的年期：大約公元前1,410年。這卷書的希伯來標題意思為這是〔摩西的〕說話，取自該卷書的第一行的第二個字「這些話……」。這卷書的英文標題「申命記」是來自希臘文七十士譯本對於申命記17：18的翻譯，也就是將「這律法的複本」翻譯為「第二律法」。

這卷書的內容包括一系列摩西在摩押平原對於第二代也就是將擁有迦南地的以色列人的演說。這卷書回顧了以色列的過去，並展望了以色列在應許地的新生活—從西乃到摩押再到應許地。申命記帶出了以色列早期與神的故事的結論。在這卷書的尾聲記錄了摩西的死（申 34），成為那世代結束的記號，並且指向在以色列歷史裡的一個新世代的開始。

這卷書是為了更新建立在神與以色列之間的約的需要而產生，好預備它們能夠進入迦南地，它呈現了以色列在迦南地要如何生活的圖畫，勉勵以色列要揀選生命並且避開死亡。申命記是舊約聖經中最偉大的書卷之一，它對歷世個人和家庭信仰的影響力是巨大的，它是新約引用較多經文的舊約經卷之一，除了創世記，詩篇與以賽亞之外，新約共引用申命記 83 次。

這卷書的正典位置（摩西五經中的第五卷）

現代對於這卷書的解釋不只是只有對於在舊約的前四卷書，更包括了緊接在後的幾卷書（按照希伯來文經卷的次序）：約書亞記，士師記，撒母耳記上下與列王紀上下（從申命記到列王紀下）統稱為「申命記式歷史」。「申命記式歷史」之所以會被這樣命名，是因為申命記提供了一個神學的基礎讓後面的經卷可以跟從。申命記是摩西五經與歷史書之間一個文學與神學的橋樑。申 28 常被稱作「申命記式神學」，因為它詳細說明了在約裡對於以色列人的祝福與咒詛。持守這約會帶來物質上的祝福與國家的安靖。不遵守這約將會導致飢荒與敵人攻擊之類形式的咒詛。這是在之後的那些歷史書的神學基礎。

創世記 出埃及記 利未記 民數記	申命記	約書亞記 士師記 撒母耳記上下 列王記上下
---------------------------	-----	--------------------------------

申命記的結構

第一講章	第二講章		第三講章	第四講章	摩西的離世和最後的所為	
歷史的回顧	律法的核心	律法的扶助	祝福與咒詛	盟約之要求的摘要	摩西的預言、歌頌、祝福	摩西的死
1：1-5	1：6-4：49	5：1-11：32	12-26	27-28	29-30	31-33 34
導言	歷史引言	立約條款	制裁條約		傳授處理	

申命記與古近東條約的相似結構	申命記的交叉結構
<p>本卷書的結構與內容和古近東宗主國（領主）與它附庸國之間的條約相似，它通常有七個要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盟約導言：立約的中保（1：1~5）。 2. 歷史引言：立約的歷史（1：6~4：49）。 3. 立約條款：約中的生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甲）基本誡命（5：1~11：32）。 （乙）附屬誡命（12：1~26：19）。 4. 制裁條約：立約的執行、祝福與咒詛、盟誓（27：1~30：20）。 5. 傳授處理：盟約的延續（31：1~34：12）。 	<p>A 回顧（申1-3） B 約的摘要（申4-11） C 約的規定（申12-26） B' 約的儀式（申27-30） A' 展望（申31-34）</p>

摩西的四次演說

第一次的演說：大君王的信實（申1：6-4：40）

在一章1~5節的序言之後開始。摩西首先描述以色列從何烈山（西乃山）飄流到約但河畔，神為他們所做的大事（1：6~3：29），跟著他便勸告他們，神既作了這一切事，他們便必須聽從神的要求（4：1~40），遵行律法。這講章以一個關於逃城的附錄作結（4：41~43）。

第二次的演說：守約的生活（申5：1-26：19）

神對以色列人的基本要求，以大原則的方式，記載在第五至十一章中，包括重述十誡與規勸以色列「以色列啊！你要聽！」。第十二至二十六章，則用各種不同、日常的規則，指導這些人民，如何應付一個國家的實際需要。這些規則，演示出一個國家，怎樣才能夠依照第五至十一章所列出的原則來生活。這些特殊的規定告訴西乃之約如何連結到以色列將來在迦南的生活。守約的重要觀念在於愛神與敬畏神。這些律法是建構在十誡的模式上。申命記在神的律法中，展示了一整套的教訓，指導以色列人，如何與神、並在彼此之間有交通。照著律法的要求過生活，可以令以色列充充足足享受到這約的一切恩典。不依照律法要求而過活，便是拒絕神給祂子民美善的恩賜。

5-11章 對第一條誡命的解釋	19：1-22：8 第六條誡命
12：1-31 第一與第二條誡命	22：9-23：18 第七條誡命
13：1-14：27 第三條誡命	23：19-24：7 第八條誡命
14：28-16：17 第四條誡命	24：8-25：4 第九條誡命
16：18-18：22 第五條誡命	25：5-16 第十條誡命

第三次的演說：在應許地更新盟約，祝福與咒詛（申27：1-28：68）

這次的演說是一個混合的演說，連結了約與從摩西到約書亞的領導轉移。27-28章也可以被當成是第二次演說的結論。27章對約的更新儀式做導論（在書8：30-35被成就）。28章是祝福與咒詛。信守所立的約將能得到在物質上豐富的祝福與得到應許地。不順服則會導致失去地（品格與地的神學）。這裡更多強調在咒詛上面（申27：15-26；28：15-68）。

第四的演說：尾聲，盟約之要求的摘要（申29：1-30：20）

摩西回顧了以色列這幾次對於敵人在軍事上的得勝並且預告了以色列將來的不順服、被擄與歸回。然後摩西挑戰以色列人在「今日」做一個決定—在生命與死亡、祝福與咒詛之間做選擇（申30：15-20）。神預告了以色列將來在進入迦南地之後的背叛（申31：16-18）。

思考題：申二十七和二十八章為什麼更多強調在咒詛上面？在申命記中揀選生命（30：19）的含意是什麼？這對我們今天的意義？